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3年 12月 30 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, 因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, 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2 月 23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、2014 年 1 月 8 日、2014 年 1 月 15 日、2014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进展 公告》。2014年1月15日,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延期复牌公告》。

截至目前,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进行尽职调查、审计和评估等工作,交 易各方也正在抓紧商讨、论证、完善和细化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。 公司原计划于2014年2月21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 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的要求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(草案),但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资产、 业务核查工作量较大,公司难以在原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并复牌。

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,公司已向深交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,公司股票 于 2014 年 2 月 21 日起继续停牌, 并预计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前公告本次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(草案),公司股票恢复交易。

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。 停牌期间, 有关各方及 中介机构将继续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。公司将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,每周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。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2月18日